



文史学院

当前位置： [本院首页](#)>>[名师风采](#)>>正文**莫 超教授**

2007-12-01 00:00 兰州城市学院文学院 审核人：



莫超，男，汉族， 博士后。学术经历和研究方向：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在兰州大学中文系读现代汉语专业硕士研究生，获硕士学位；1999年破格晋升副教授。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在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汉语言文字学专业攻读博士，获文学博士学位；2004年6月至2006年12月从西北师大文史学院博士后流动站出站，研究方向为古典文献学。其间于2005年7月晋升教授职称。兼任华东师大博士生导师，西北师大、西北民大教授，硕士研究生导师，河西学院、甘肃民族师范学院、陇南师专特聘教授。近年来一直从事汉语语法学、汉语方言学、古典文献学及西北汉语方言与少数民族语言接触研究。为中国语言学会理事、全国汉语方言学会理事，国家语委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核心专家组成员。

已经出版《白龙江流域汉语方言语法研究》、《兰州方言词典》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）、《西北方言文献研究》（北京大学出版社）、《现代汉语教学指导书》（中华书局）等专著8部，在《中国语文》、《方言》、《民族语文》、《语言科学》、法国科学院主办的《东亚语言学研究》等国内外期刊发表学术论文70多篇。曾先后在法国社会科学院东亚语言研究所、美国加州大学芭芭拉校区、香港中文大学作短期访学和学术交流。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西北方言文献研究”、“全国汉语方言有声语料库建设”之兰银官话有声语料库建设等国家社科重大项目子项目2项，完成教育部社科基金项目1项，相关成果先后获得甘肃省优秀社科成果奖二等、三等奖5次。获得过甘肃省高校青年教师成才奖、甘肃省“园丁奖”，两次获甘肃省领军人才（第一层次）称号，也为甘肃省“四个一批”专家（理论界）。

【关闭窗口】